

## 立法会七题：选拔及培训精英运动员

\* \* \* \* \*

以下为今日（十一月二十四日）在立法会会议上汤家骅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书面答复：

问题：

本人近日接连收到运动员家长的投诉，他们指由于本港缺乏本地运动员的培训制度，有潜质的运动员只能以业余参赛者身份，以个人资金及努力，在各项国际赛事取得理想成绩，以获得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会给予他们港队代表的资格。此外，他们亦表示，虽然他们的子女已达至多项国际赛的参赛要求，但因香港代表队的选拔制度不透明，亦缺乏准则，或因人事关系，以致他们这些本地培训的运动员，未能以港队代表身份参与国际赛事。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当局现时有何机制及准则，监管各体育总会就国际赛事选拔香港代表的程序，以及有何上诉或复核机制以处理运动员的投诉；是否知悉，过去五年，每年由各体育总会及其属会选拔参加国际赛事的运动员人数及他们参与的项目，以及当局接获运动员的投诉或上诉个案的详情；

（二）鉴于有运动员表示，现时政府的体育发展政策倚赖各运动总会及其属会发掘及培训本地体育精英，而政府只给予经济上资助，政府会否检讨该政策的功效；若会，何时及如何进行检讨；若否，原因为何；及

（三）当局会否考虑设立一套整体而长远的体育发展政策，让政府担当训练及选拔本地运动员的角色，以保障本地运动员的地位，亦可对有志投身发展运动的精英提供经济、生活及健康上的保障；若会，推行时间表为何；若否，原因为何？

答复：

主席：

政府按三个清晰的策略方向发展体育：即协助精英运动员追求卓越、在小区推动普及体育，以及支持体育总会举办体育盛事。要推动香港的体育发展，特别是发掘和培训精英运动员方面，政府与不同界别的持份者合作，包括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会（港协暨奥委会）、香港体育学院（香港体院）及各个体育总会。在目前的机制下，政府与各个体育组织保持伙伴关系，拨出资源支持精英及有潜质的运动员，帮助他们接受专业训练，并资助他们准备及参与国际赛

## 事一

港协暨奥委会负责推广本地体育，宣扬奥林匹克精神，为体育界的行政人员、教练及技术人员提供培训课程，亦负责甄选香港运动员参与国际多项目的体育比赛。根据《奥林匹克宪章》，奥委会推动体育发展，不受来自政治、宗教或经济等方面的干预。政府亦从未干预甄选运动员的程序。

香港体院向精英运动员提供各方面的支持，包括直接财政资助、学业辅导、就业辅导和转职培训，让他们可以全职运动员身份接受训练，发展体育事业。

港协暨奥委会辖下的各个体育总会附属于相关的国际体育联会和亚洲体育联会，是参与相关体育项目国际赛事的本地正式代表，负责组织及管理所属体育项目的本地活动，例如举办赛事、运动员的训练及甄选运动员参加本地及国际比赛。体育总会都属于非牟利团体，当中不少注册为有限公司，其余则为根据《社团条例》成立的社团，按照其《组织章程大纲及章程细则》有权自主处理内部会务。

政府则透过推行相应的政策措施，提供资源和场地设施，支持港协暨奥委会、香港体院及各体育总会的工作。政府一方面尊重港协暨奥委会及体育总会的自主和独立运作，另一方面会监察公帑的有效运用，以推动体育发展。至于香港体院，政府透过每年的资助拨款及派员出任董事局成员监察其运作及培训精英运动员的成效。

就提问的三个部分，回复如下。

(一) 正如前文所述，选拔运动员参与国际赛事一向由港协暨奥委会及相关体育总会按照《奥林匹克宪章》及相关赛事的甄选准则进行。如遇有投诉或上诉，港协暨奥委会或相关体育总会按其程序处理。至于过去五年由体育总会选拔参与国际赛事的运动员人数，必须向港协暨奥委会及各体育总会查询，惟他们目前忙于广州亚运会的有关工作，我们稍后会向他们转达议员对此的关注。民政事务局和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过去五年曾收到总共十一宗涉及七个体育总会在处理有关甄选运动员参加国际赛事的投诉个案，由于有关投诉属体育总会的专业范畴，当局已经把有关投诉转交相关的体育总会跟进。

(二) 发掘及培训香港精英运动员方面，香港体院担当重要的角色。政府每年向香港体院经常性拨款（约1.6亿元）用作培训精英运动员，当中包括向合资格的运动员提供直接财政资助。

香港体院透过优才发展计划为学生进行体育专项测试，目标是发掘有潜质的年轻精英运动员。体育总会透过梯队运动员培训计划及早发掘具备潜质的青少年加以培训。自二〇〇九年起，我们向22个体育总会拨款约1,500万进行梯队运动员培训计划，并举办了接近200项课程或训练，供6,100多名青少年运动员参与。透过这些措施，我们能发掘和培育精英运动员的新血。

另外，康文署每年透过「体育资助计划」与体育总会合作推行一系列有系统、全面及互相衔接的青少年体育培训计划，发掘及培训年青运动员。

其中「学校体育推广计划」早于二〇〇一年推行，参与学校由二〇〇一／〇二年约600间至二〇〇九／一〇年已增至1,065间，学校参与率超过90%。而受资助培训计划中的「青苗体育培训计划」，是分别透过有系统及循序渐进的训练及地区联赛，发掘及推荐有潜质的运动员加入香港青少年代表队，接受更深层次的培训，让他们有机会代表香港参加国际赛事。

(三)正如上文所述，政府已有一套长远的策略，向精英运动员提供资助和培训。我们亦于本年十月二十日立法会民政事务委员会提交文件详细介绍香港的体育政策。香港体院为在该院受训的运动员购买保险，内容包括人寿、意外、旅游、医疗（住院及门诊）和牙科保健。香港体院亦有驻院医生和医疗队伍为运动员提供医疗上的支持。

另一方面，为照顾精英运动员退役后的需要和协助他们融入社会，香港体院更透过「精英教练工作体验计划」为精英运动员提供教练培训计划，协助运动员于退役后转职为教练。此外，港协暨奥委会自二〇〇八年起推行「香港运动员就业及教育计划」，为运动员提供多元化教育及职业发展支持。就协助现役精英运动员升学方面，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资助的八间大专院校接受由港协暨奥委会或体院推荐运动员的入学申请。各院校亦会继续加强对精英运动员的支持，让他们可同时接受专上教育和专心预备比赛。

完

2010年11月24日（星期三）